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作为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监事，我们认真审查了公司相关资料，并就有关问题向公司管理层及有关部门进行了询问和查验，现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关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事项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的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解锁条件，同意公司为激励对象办理解锁手续。

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8月7日